

证券代码：301413

证券简称：安培龙

公告编号：2024-019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培龙”）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秦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秦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参与公司上市前设立的华泰安培龙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5%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

附件：秦琦先生简历

秦琦：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6年7月至2008年1月，于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主管；2008年2月至2013年12月，于艾菲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商务部长、商务总监；2013年12月至2020年11月，任浙江沃德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08月至2020年10月，任浙江沃德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2024年3月，任安培龙总经理助理；2024年3月至今，任安培龙市场销售中心汽车市场销售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参与公司上市前设立的华泰安培龙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5%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